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0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新签项目的数量、合计金额情况

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新签项目合同32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7,020.99万元。新签项目合同中,生态景观类工程施工合同3项;绿色环保类工程合同0项;休闲旅游类工程合同1项;规划设计类业务合同31项。

二、本年累计签订项目的数量及合计金额

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累计签订合同57项(含规划设计类合同),合计金额为人民币77,738.36万元,上述合同均在执行中。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并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姚丽花女士的辞职报告。

姚丽花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其辞去上述职务后仍担任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的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姚丽花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到公司之日起生效,公司对姚丽花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提名委员会审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柴菊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柴菊竹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所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2、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经总经理提名,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黄蓉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各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要求。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

(一)柴菊竹女士简历

柴菊竹,女,1988年,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1月-2017年8月,在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7年8月-2019年1月,在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中心副总经理兼计划财务部经理;2019年1月-至今,在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

柴菊竹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二)黄蓉女士简历

黄蓉,女,1985年,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8月-2009年1月任杭州网若邻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助理;2009年2月-2010年1月任阳光保险浙江分公司银行保险部专员;2010年2月-2012年1月任宣城华利化工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12年2月-2015年3月任浙江悍马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

黄蓉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15点在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祝昌人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会祝昌人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柴菊竹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黄蓉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工程项目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协议由景德镇市城开投金岭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联合体牵头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江西省协建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协建”)共同签订。

●合同名称及金额:《景南三里民宿服务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工程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73,310,000(大写:壹亿柒仟叁佰叁拾壹万元整),建设期12个月。

●本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合同若顺利履行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合同条款中对合同范围、金额、支付方式等作出了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一、合同的签署情况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2020年11月26日分别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工程项目的预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公司所属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协建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城开投金岭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各方目前已完成合同条款的谈判,并签署《景南三里民宿服务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1.发包人:景德镇市城开投金岭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简介:景德镇市城开投金岭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为2014年12月30日,注册资本为150,000万元,经营范围:土地一级开发,土石方工程,土地平整,绿化工程,道路、水利、供水、供气、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行政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外实业投资;砂石采购、销售;建材、苗木花卉的采购及销售。

(以上内容取自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景德镇市城开投金岭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承包人:为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和江西省协建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江西省协建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03月07日。公司注册资金叁佰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交通工程设计(丙级)、市政工程设计(丙级)(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景南三里民宿服务中心项目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理人,提交投标文件,接收采购人的相关资料、信息和指示,参加开标,述标,参加谈判,签署、签收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组织、协调、处理一切与投标有关的事务,并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江西协建负责本项目的设计。

(二)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全称):景德镇市城开投金岭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江西省协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1.项目名称

景南三里民宿服务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项目范围

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涉及的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景观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装修工程、强弱电工程、智能化工程等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地点:景德镇市陶瓷工业园内

3.合同情况

合同价格为(暂估价)大写:壹亿柒仟叁佰叁拾壹万元整 (小写金额:173,310,000 元)(具体以实际审价为准)。

4.建设期限

建设期共计12个月。

5.合同双方主要的义务和权利:

发包人:

5.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主要义务和权利包括:

负责办理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手续,取得项目用地的使用权,完成拆迁补偿工作;向承包人提供项目相关资料;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合同价格调整、付款、竣工结算义务;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和适用法律关于安全、质量、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等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对承包人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等实施工作提议、修改和变更,但不得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对因承包人原因给发包人带来的任何损失和损害,提出赔偿;发包人认为必要时,有权以书面形式发出暂停通知。

承包人:

5.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主要义务和权利包括:

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和(或)指导竣工后试验等工作,不得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应按合同约定,自费修复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设计、文件、设备、材料、部件、施工中存在的缺陷,或在竣工试验和竣工后试验中发现的缺陷;应按合同约定和发包人的要求,提交相关报表;承包人有权根据合同内付款时间延误、不可抗力等因素的约定,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发出暂停迫知;对因发包人原因给承包人带来任何损失、损失或造成工程关键路径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赔偿和(或)延长竣工日期。

6.总承包合同的结算计价依据:

6.1 工程费用

该项目采用在工程量清单模式下的工程费用的计价方式。 根据相关规范(规则、定额)及其配套(修改、调整、取费)文件的规定,以工程性质适用相应定额,并按对应套用定额的取费标准进行取费。

7.支付合同价款

7.1工程款支付:按月进度方式支付。

8.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或者提请争议评审组评审。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向建设单位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合同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合同的相关条款约定,若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该合同的顺利签订及履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区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2.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合同已对合同金额、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在当前环境下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1-02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为真实反映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对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2020年计提各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预计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亿元)
1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1.7
2	存货跌价准备	3.5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2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
合计		17.1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2020年公司预计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1.7亿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5亿元。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0.2亿元,主要包括传统发动机生产线、老旧车型专属资产、传统动力设备、模具等产能设备,符合公司战略转型和产品升级换代的需要。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评估模型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其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7亿元,主要因公司向新能源、智能化转型,产品升级换代,原传统产品停产,符合公司战略转型和产品升级换代的需要。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评估模型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应当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17.1亿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预计减少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3.9亿元 (包含2020年前三季度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对净利润的影响为减少约2亿元),预计减少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约13.9亿元。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将履行必要的审计和评估程序,具体金额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1-03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00万元 - 400,000万元	亏损:264,67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5.79% - 25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60,000万元 - 380,000万元	亏损:476,24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21% - 45.41%	
营业收入	8,000,000万元 - 9,000,000万元	7,059,525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8,000,000万元 - 9,000,000万元	7,059,52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7元/股 - 0.82元/股	亏损:0.55元/股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因公司销量增长、产品结构优化,自主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改善,合资业务盈利能力稳步提升。2020年因加大改革力度,推行产业结构调整,非经常性损益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约66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1-04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在长安汽车科技大楼会议室和中国长安会议室采取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1年1月20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3人。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 关于2021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开展不超过22亿元的带息负债融资,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发行债券、融资租赁等。

议案二 关于2021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公司计划投资额为35.6亿元,其中长期股权投资12.9亿元,固定资产投资22.7亿元。公司将会根据新增项目实施规划和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具体项目的审批程序并进行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 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兆盈瑞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兆盈”)的一致行动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萨泰通”)函告,获悉拉萨泰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 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拉萨泰通	是	41,000,000	15.83	2.57	2017-1-17	2021-1-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	41,000,000	15.83	2.57	-	-	-

注:上述股份质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广州兆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泰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押股份售冻数量	质股限和结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押股份售冻数量	质股限和结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广州兆盈	139,600,000	8.75	139,600,000	139,600,000	100	8.75	0	-	0	-
拉萨泰通	259,036,148	16.23	249,556,291	208,556,291	80.51	13.07	0	-	0	-
合计	398,636,148	24.98	389,156,291	348,156,291	87.34	21.82	0	-	0	-

注:表格中数字差异系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广州兆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泰通资信状况良好,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1-002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7,114.00万元到339,442.00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826,924.63万元到913,969.33万元,同比减少69.27%到76.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 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962.00万元到350,326.00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14,179.97万元到901,224.67万元, 同比减少68.34%到75.65%。

●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 (重述数据) 相比, 将减少744,337.20万元到822,688.48万元,同比减少67.25%到74.33%。

●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 (重述数据) 相比,将减少814,179.97万元到901,224.67万元,同比减少68.34%到75.6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26,924.63万元到913,969.33万元,同比减少69.27%到76.56%。

2.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14,179.97万元到901,224.67万元,同比减少68.34%到75.65%。

3.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 (重述数据)相比,将减少744,337.20万元到822,688.48万元,同比减少67.25%到74.33%。

4.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重述数据)相比,将减少814,179.97万元到901,224.67万元,同比减少68.34%到75.65%。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法定披露的数据。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3,724.98万元。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1,346.40万元。

3. 每股收益:0.29元。

(二)上年同期重述的数据。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6,790.84万元。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1,346.40万元。

3. 每股收益:0.27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受新冠疫情影响,旅客出行需求和意愿大幅降低,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二)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金额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89,000万元左右	盈利:495,225,700.67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80%左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约74,000万元左右	盈利:337,616,941.37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119%左右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28元/股左右	盈利:0.1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截至本公告之日,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漫延,铝产品市场受到一定影响,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控制,复工复产全面推进,自6月以来铝产品价格企稳回升,全年长江铝锭、南储铝锭现货价分别为14,190元/吨、14,226元/吨,与2019年同期相比分别上涨1.77%、1.92%。面对疫情冲击和市场价格波动,公司积极应对、精准施策,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及快速投产,新产能释放对业绩贡献明显增加;通过实施全要素对标和挑战极限降本等措施,持续加大铝合金加工产品营销力度,努力实现满产满销;科学把握采购节奏,拓展优化采购渠道,实现采购降本;积极争取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等各项政策扶持。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公司铝商品产销量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实现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12月,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合计20,609,102.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研发补助经费	货币资金	500,000.00	2020/7/21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0年云南省科技计划(省本级)第一批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教〔2020〕139号)	是	是	否
		重大专项经费	货币资金	300,000.00	2020/8/11		是	是	否
		研发项目财政专项经费	货币资金	420,000.00	2020/9/27	云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明细)的通知(云科资发〔2019〕9号)	是	是	否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扩销促产铁路运费补助	货币资金	2,800,000.00	2020/12/9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云财建〔2020〕302号)	是	是	否
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	西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研发经费补助	货币资金	174,000.00	2020/8/28	西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9年科技计划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项目绩效目标的通知(西农发〔2019〕87号)	是	是	否
云南浩鑫铝箔有限公司	云南省财政厅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货币资金	1,220,000.00	2020/7/3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人民银行审计署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强化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资金支持的紧急通知(财金〔2020〕5号)	是	是	否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促进外贸稳中提质项目资金	货币资金	627,400.00	2020/8/26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关于拨付中央外贸贸资金促进外贸稳中提质项目的函(阳经函〔2020〕13号)	是	是	否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稳岗补助	货币资金	5,819,166.00	2020/9/21	经审批的云南省暂时性困难企业稳岗返还申请审批表	是	是	否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促进外贸增长资金奖励	货币资金	105,800.00	2020/9/22	经审批的昆明市2019年市级促进外贸增长资金奖励分配表	是	是	否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科技金融结合补助	货币资金	77,300.00	2020/9/25	云南省科技厅关于填报三季度省对下转移支付预算绩效运行监控信息的通知	是	是	否
		高企认定补助	货币资金	50,000.00	2020/9/27	关于办理云南省科技厅拨付的高新技术企业补助拨款手续的通知	是	是	否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技术研发专项经费	货币资金	500,000.00	2020/10/30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0年云南省科技计划(省本级)第一批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教〔2020〕139号)	是	是	否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促进外贸增长奖励资金	货币资金	82,900.00	2020/12/25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昆明市2020年上半年市级促进外贸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0〕223号	是	是	否
云南铝鑫泽铝有限公司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技术研发专项经费	货币资金	400,000.00	2020/10/30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0年云南省科技计划(省本级)第一批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教〔2020〕139号)	是	是	否
	富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激励资金	货币资金	10,600.00	2020/12/21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9年专利激励金的通知(曲财行〔2020〕164号)	是	是	否
	曲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技术领军人才培养经费	货币资金	40,000.00	2020/12/24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曲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兑现2019年人才工作项目经费的通知(曲财社〔2020〕221号)	是	是	否
云南铝绿源慧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技术研究开发专项补助	货币资金	500,000.00	2020/10/30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0年云南省科技计划(省本级)第一批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教〔2020〕139号)	是	是	否
云南源鑫炭素有限公司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资助费	货币资金	1,000.00	2020/11/23	云南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2020年第二批专利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	是	是	否
	建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就业补贴	货币资金	85,000.00	2020/12/9	经审批的红河州中小微企业新增吸纳毕业三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申请审批表	是	是	否
	建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研发经费补助	货币资金	300,000.00	2020/12/21	红河州财政局 红河州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0年科技计划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红财教发〔2020〕70号)	是	是	否
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个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稳岗补贴	货币资金	1,000,000.00	2020/7/3	关于做好我州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工作的通知(红人社发〔2020〕19号)	是	是	否
		就业补贴	货币资金	10,000.00	2020/9/11	经审批的红河州用人单位吸纳就业补贴申请审批表	是	是	否
	个旧市科学技术局	研发经费补助	货币资金	300,000.00	2020/10/22	红河州财政局 红河州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0年科技计划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红财教发〔2020〕70号)	是	是	否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技术研发经费	货币资金	200,000.00	2020/10/30	蒙自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2020年工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是	是	否
	个旧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生活补助资金	货币资金	94,000.00	2020/11/26	经审批的云南省高校毕业生省级就业见习生活补助申报审核表	是	是	否
	蒙自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转型升级补助资金	货币资金	200,000.00	2020/12/17	蒙自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2020年工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是	是	否
云南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财政厅	技术研发费	货币资金	200,000.00	2020/10/30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0年云南省科学计划(省本级)第一批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教〔2020〕139号)	是	是	否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资助经费	货币资金	7,500.00	2020/11/23	云南省2020年第二批拟资助拨款的发明专利明细表	是	是	否
	建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研发经费补助及创新团队经费	货币资金	850,000.00	2020/12/21	红河州财政局 红河州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0年科技计划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红财教发〔2020〕70号)	是	是	否
	建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就业补贴	货币资金	93,000.00	2020/12/9	红河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红政办发〔2020〕16号)	是	是	否
曲靖云铝淆鑫铝业有限公司	曲靖市沾益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科技经费	货币资金	1,031,000.00	2020/8/6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科技局关于下达2019年科技计划省对下转移支付第一批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曲财教〔2019〕80号)	是	是	否
	曲靖市沾益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企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	2020/9/30	经审批的关于申请扶持重点企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的请示	是	是	否
	曲靖市沾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发展激励金	货币资金	16,900.00	2020/9/27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8年专利发展激励金的通知(曲财行〔2019〕170号)	是	是	否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资助费	货币资金	1,000.00	2020/11/23	云南省2020年第二批拟资助拨款的发明专利明细表	是	是	否
云南云铝海鑫铝业有限公司	昭通市昭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技能提升资金